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貝珍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dnt0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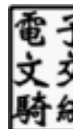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12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及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1234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2347_ATTACH2.pdf)

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泛學優股份有限公司
「2023年國泰反毒英雄爭霸賽暨PaGamO全國學科電競大
賽」一案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2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
1120014457A號函（隨函檢附）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詳如簡章，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分為「學生組」與「共學組」，並新增「校際爭霸組」
賽制，希望藉由同儕、親子與師生同樂競賽，強化家
庭、校園防毒與親子共學意涵。

（二）參賽選手國小三年級至高中一年級在校學生。

三、報名及賽程：自112年2月13日起至112年6月16日止，全國
總決賽於112年7月29日（星期六）舉行。

四、檢附旨案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教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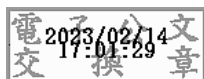
112/02/15 08:26



1120000971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